

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财政局

文件

水财发〔2023〕25号

签发人：冯洁

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(直达资金)的通知

水磨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乌财社〔2022〕412号），现拨付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2650 万元，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补贴、公益性岗位补贴支出，其中社会保险补贴资金为 2500 万元，支出列入 2080704—社会保险补贴，市级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为 150 万元，

支出列入 2080705—公益性岗位补贴。

二、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不断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定期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情况开展专项检查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格挤占挪用。

三、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在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，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，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。

四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《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乌财预〔2018〕56号）相关要求，对照绩效目标表，认真做好全程绩效管理。按照规定时间将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结果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。



水磨沟区财政局

2023年1月29日印发

(2023 年)

预算单位		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			
项目名称		乌财社【2022】41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[直达资金]的通知			项目负责人		崔炜	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度预算总额:	2650	其中:财政拨款	2650	其他资金:		
项目总体目标		提高高校毕业生就业率,保障就业群体需求,保证社会和谐,体现国家优厚待遇政策的落实。提供良好履职基础,提高服务单位及社会发展能力,促进我区就业率,控制失业率在4.5%以内,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88%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益性岗位人数	>=2000人	自定义	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社会保险发放准确率	>=95%	自定义	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	>=95%	自定义	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时效指标	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	>=95%	自定义	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,工作资料
		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	>=95%	自定义	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实现就业工作	达到80%以上招录人员实现就业	自定义	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说明材料
	社会效益指标	提供就业创业支撑	有效提供	自定义	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说明材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>=95%	自定义		10	满意度赋分	说明材料

